

# 《黄金书屋之旅》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黄金书屋之旅》

13位ISBN编号：9787020097838

10位ISBN编号：7020097839

出版时间：2013-10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邱一新

页数：28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黄金书屋之旅》

## 内容概要

他不爱存钱，携子壮游，重现欧洲古典式精英教育！

台湾骨灰级探险旅行文学家积攒十数年“旅行存折”

旅行先知詹宏志“爱吃鬼”李昂联袂作推荐序

在从前，这种旅游是欧洲贵族的成年礼，

许多人因此找到人生方向，譬如威廉王子。

他是CEO，也是父亲，但他不爱存钱，也不买基金，自嘲为“金盲”。

他和弟弟邱建勋医师，以及他们的家人，皆力行“旅行存折”的投资概念。

这是一份积攒十多年的“旅行存折”。

在南美洲遵循达尔文的《小猎犬号航行记》寻找激发达尔文思考进化论的奇特动植物；

在圣地亚哥的黑岛之家寻找聂鲁达诗歌的源头；

在南极根据司考特日记还原司考特上校孤寂而又悲壮的梦想之地；

在尼罗河探勘摩西《出埃及记》的路线图；

在波斯循着《倚天屠龙记》深入探访拜火教总坛；

在古巴哈瓦那像海明威那样拖钓马林鱼；

在西班牙亲身体会被人当作塞万提斯笔下“可笑的疯子”；

跟着六世达赖仓央嘉措发现浪漫的西藏

……

台湾骨灰级旅行名家邱一新携子壮游，将黄金屋从书中搬进现实，展开对经典作品的深层阅读与实地探访，发现经典探险家在旅行中如何观察、思考以及展现“非做不可”的决心和毅力，被誉为旅人梦想的文学壮游。

他把旅行经典与名家之“作通过“行动今译今注”书写出来，产生一种难以言喻却令人向往的新创作，即使“不寻常的旅行”，也是“不寻常的文学”。——詹宏志

这本历经十年方完成的书，确定了邱一新作为“旅行文学家”的定位！——一个读万卷书更行万里路、再以自己的观点来书写旅行的“旅行文学家”。——李昂

# 《黄金书屋之旅》

## 作者简介

邱一新：

美国新泽西州州立理工大学工业工程硕士，现为台湾TVBS周刊总经理，酷爱旅行，是台湾自助旅行风潮的开创者与实践者，骨灰级探险旅行家。1983年即在美加大陆公路流浪，曾循《倚天屠龙记》探访波斯拜火教总坛，也曾受世界最大航空联盟“星空联盟”邀请，代言环游世界。二十多年来，足迹遍布世界各地88个国家和地区，有“旅行狂人”之称，并多次引领主题旅行风潮。

# 《黄金书屋之旅》

## 书籍目录

## 《黄金书屋之旅》

### 精彩短评

- 1、“旅行文学是一种行动文学”，而经由旅行文学出发实际体验再写成的旅行文学，便会是一种人生、生命体现的文学。
- 2、很开眼界的一本书。喜欢作者的想法：把存款变成回忆，把回忆放在世界各地
- 3、在图书馆翻了一下午的游记系列之一。
- 4、还是更喜欢他那本与摩西通行或者跟着大亨去旅行，好好的旅行感受，老是被他的书摘搞出戏，叫没看过那么多书的人情何以堪。
- 5、很喜欢的一本书，感受不一样的旅程
- 6、我也呀成为这样的旅者！

1、朋友问我，你曾做金融投资吗？我说没有，他们难以置信，这个社会竟然还有像我这样完全不懂理财的“金盲”存在。但我也很惊讶，他们侃侃而谈投资标的，对政经情势了若指掌，却从没去过？我才明白，他们看到的地球和我看到的不一样，他们的世界是平的，而我的世界仍然是圆的，因为，我是一个旅行者。以“金砖四国”的巴西为例，他们谈起各项经济指标如数家珍，而我所能谈的却是我如何闯荡亚马逊雨林、如何混入森巴舞学校、如何偷窥黑奴巫术……或现任总统卢拉如何能言善道——众所周知，他因一句“给南美国家一个机会”，为里约赢得二一六年奥运主办权，但我更佩服他以另一句“你可以不支持我，但你能不支持基督”，鼓舞巴西人拼命在网路上灌票，支持里约小山上的一座钢筋水泥耶稣基督像，使之成为世界新七大奇景，与长城、马丘比丘等古代文明遗产相提并论，实在荒唐，却令人不得不佩服——我这才发现，旅行让我在看待一个国家时，与别人多么不同！于是，我安慰自己，我不是没有投资，只是投资型态不同。他们买基金，我买旅行；他们增加银行存折的金额，我则将存款变成回忆，存在世界各地——因此，我将这个投资概念称为“旅行存折”。基本上，这本书就是一本累积十多年的“旅行存折”，但比较特别的是，这本存折里的旅行皆与文学有关，包括了“阅读的旅行”、“小说的旅行”、“想象的旅行”三部分。自从多年前，受到旅行先知詹宏志一句“旅行文学是关于行动的文学，一边是行动，一边是文学”之启发，我便常常阅读某本文学作品后就出发去旅行了；或者说，文学让我产生向往——尤其是他从过去两百年作品中精选出来的西方“旅行与探险经典文库”，导引了我的旅行方向。我从这些探险经典里看到探险家在旅行中如何观看、思考，甚至改变了自己，但最令我动容的，还是他们所展现的那种“非做不可”的决心和毅力（这种特质在艺术家和创业者身上也常看到）。所以阅读他们的书，要极小心他们所散发的催眠力量，一不小心就可能变成“书房梦游者”而不愿出门了。由于世界已经无险可探，心怀壮志的现代旅人只好另辟蹊径，寻找新的途径和旅行方式，于是产生了各种“壮游”，有的因行动而壮，有的因路线而壮，但我自认没因行动而壮的本事，只好退而求其次寻找路线，所以，灵机一动，干脆以文学作品作为旅行路线，因为它们往往就是一条壮游路线。例如《小猎犬号航行记》，即促使我去了两趟南美洲，寻找当年激发达尔文演化思考的奇特动植物。我犹记得和我儿在加拉帕格斯群岛之间巡航，看到一种因翅膀退化而忘了怎么飞的弱翅鸬鹚时，我立刻以广告界前辈孙大伟所说的“一只鸡，只要有飞的梦想和勇气，就是鸟；一只鸟，放弃了飞的念头，就是鸡”期许他，没料到，他竟无厘头地回答：“我不想当鸡也不想当鸟，我要当达尔文，观察它们，看看哪一种好吃。”我哭笑不得。的确，达尔文记载了不少野味体验，如象龟、陆鬣蜥、南美驼、犰狳、雀鸟等，说是美味大纪行也不为过，若从这个观点来看，这本上下两大册的游记读起来可“津津有味”了。对我而言，旅行就像阅读，阅读就像旅行。本书中的《加拉帕格斯群岛巡航》、《寻找诗的源头》、《人在地球底端》、《人在世界边缘》、《站在尼罗河源头》、《追踪高山大猩猩》、《要命的青藏公路》等篇，都是因阅读而产生的旅行，其趣味在于当年探险家或书写者的观察与我今日之观察的对照——而且，容我小小偷懒，透过他们的旅行叙述，我这个行色匆匆的现代旅人，得以迅速穿透一个地方。但请不要误会了，阅读式旅行，可不是旅游指南书里的tour，如果一味仰赖指南书，只会使人堕落，失去探索力，最后连观察力和思考力都丧失了。请容我借用大侦探福尔摩斯在《波宫秘史》(A Scandal in Bohemia)又译《波西米亚丑闻》。中所言：“你看见了，但是你没有观察。”(You see, but you do not observe.)来点出现代旅人的盲点：缺乏观察力，以致所见只有风景。在本书中，我也收录了几趟“小说的旅行”——因阅读《老人与海》、《堂吉诃德》、《射雕英雄传》等小说而产生的旅行。这是一种很奇妙的旅行经历，跟着小说中的角色去游历真实存在的世界，是我从《环游世界八十天》得到的启发，所以，也才会有《追逐海明威的马林鱼》、《到西班牙寻访阿Q》、《在大汉挖恐龙蛋》等文。其实，“小说的旅行”滥觞于我小时候读《一千零一夜》，但直至三十多年后梦想才成真。我循着阿里巴巴的足迹，闯荡了巴格达，还到处叩问辛巴达住哪座豪宅，这种“寻梦”过程很阿Q，但奇妙极了，各位不妨试试。更进一步，我也进行了好几趟实验性质的“想象的旅行”，如本书中《苏武牧羊的北海》和《跟着六世达赖游西藏》，前者假设北海在今日的贝加尔湖，后者则将达赖六世仓央嘉措以诗寄情的西藏风光，当作景点来玩。这里必须稍加解释一下。“想象的旅行”是从“小说的旅行”再细分出来的，按我自己私下的定义，两者最大的不同是，前者的地理位置隐晦不明，必须靠阅读者的想象或假设来定位，后者却有迹可寻，甚至有真实存在的地理位置。事实上，我在十多年前曾带着《圣经》去追寻摩西出埃及路线，沿途揣摩的几处圣迹，如上帝在火中显现圣颜的那棵火烧树、命令摩西脱鞋觐见的

位置、摩西初遇老婆的那一口井，都是凭藉《圣经》想象而来，我最后还攀登了《圣经》中记载摩西获得十诫的西奈山（东正教假设的圣山）。那是我进行“想象的旅行”之始。后来我又陆续进行了希腊神话之旅，将希腊当地传说的地点套入神话之中，以假乱真，玩起来也相当有趣，例如冥王地府就在某座地下钟乳石洞，里头有一条溪流穿梭而过，划舟人被我诠释为冥王哈得斯的船夫卡隆，负责引渡死者过冥河。试想，如果没有神话加持，没有想象，那个钟乳石洞还有何意义呢？这一个写作计划尚在进行中，我玩在其中已无法自拔。“想象的旅行”之所以迷人，即在于它带来误入桃花源式的乐趣，更确切地说，我们是在作者的头脑迷宫中旅行。早些年，我曾想去智利外海的“鲁宾逊岛”朝圣（后因故改去复活节岛），即是受到《鲁宾逊漂流记》的蛊惑——本书系笛福(Daniel Defoe, 1661—1731)根据一位滞留无人岛四年四个月的苏格兰船员亲身经历而写，但笛福太厉害了，让那座荒岛变成了想象之岛，影响了日后许多真假难分的地理小说问世，进而突破地表限制，挺进到地底、海底、火星、其他星系，甚至超时空、扭曲时空等“科幻之地”。这些地理小说、科幻小说，提供了许多“想象的旅行”路线，就看旅人如何发挥想象力去追寻了。多年前，我去伊拉克寻找巴比伦帝国的空中花园、巴别塔，不要说废墟，连片瓦片砖都找不到，只有空荡荡的遗址，不靠想象又如何能穿透历史看到它们的辉煌呢？有位朋友指出，本书中的旅行皆有“壮游”(Great Journey)色彩，但说来惭愧，我只是追寻前人的足迹而已，充其量只能称之为travel——我对此字严肃看待，它有“困难”、“苦劳”、“折磨”等多重含意，所以，不累人的旅行，哪叫travel？回想本书中横跨十多年的行旅，带给我许多意想不到的机缘和人生乐趣，因此，我想趁机在此与年轻朋友分享一个人生观念：初入社会不要急于存钱（存一些小钱绝不会变成“好野人台语，指有钱人。”），也不要冀望别人或公司投资你，自己要懂得投资自己，而阅读和旅行就是最好的投资，不仅可开拓视野，亦可加强人生的能量。我和弟弟邱建勋医师，以及我们的家人，皆力行“旅行存折”的投资概念——“把存款变成回忆，把回忆存在世界各地”，以致没什么积蓄。但是你们不必为我难过，我的心灵富有极了。（自序，By 邱一新）

2、《黄金书屋之旅》这本书，第一眼吸引我的，是作者邱一新在序言中提到自己携子旅游途中发生的意外尴尬：例如《小猎犬号航行记》，即促使我去了两趟南美洲，寻找当年激发达尔文演化思考的奇特动植物。我犹记得和我儿在加拉帕格斯群岛之间巡航，看到一种因翅膀退化而忘了怎么飞的弱翅鸬鹚时，我立刻以广告界前辈孙大伟所说的“一只鸡，只要有飞的梦想和勇气，就是鸟；一只鸟，放弃了飞的念头，就是鸡”期许他，没料到，他竟无厘头地回答：我不想当鸡也不想当鸟，我要当达尔文，观察它们，看看哪一种好吃。这短短一小段话，信息量之大，令我惊诧难忘。首先，达尔文的《小猎犬号航行记》从此进入我的必读书目。其次，旅行时要跟当地的动植物接触，成为我个人重要的旅行指标，毕竟，能够毫无词汇障碍地说出“弱翅鸬鹚”这种名词，同时又能非常清楚地记得那是一种因翅膀退化而被围观者嘲讽不知道是“鸟”还是“鸡”、更可以在以后的日子里拿来训导小孩子引以为戒、不可失去梦想和目标、否则就要做落后分子，这种常识和视野实在能增添生存的优越感。最后，是那孩子的回击：要当达尔文，观察它们，看看哪一种好吃。《黄金书屋之旅》这本书里，作者带着儿子去180年前达尔文去过的加拉帕格斯群岛旅行，那群岛启发了《物种起源》的雏形，达尔文在那岛上骑陆龟、品尝龟料理，甚至喝龟尿——“其膀胱里的液体相当清澈，只有非常轻微的苦味。”达尔文如是记载。这些陆龟即使不吃不喝也能存活很久，在大航海时代，捕鲸船会到这儿补充淡水，捕鲸人之间也流传着哪个岛的龟肉比较鲜美……此外还有各种雀鸟，那些鸟直到今天仍如达尔文所记述的那样，非常驯服，就是在对这些鸟儿的记述中，“物竞天择”说呼之欲出：“在地雀的十三个种别里，从非常厚的喙，到差可与刺嘴莺相比的十分细致的喙，可以看出几近完整的演化阶段。”此外还有海狮群、陆鬣蜥、加拉巴哥鹰……很少有一部旅行书会记录这么多生物，如同一位博物学家，也许是因为他带着儿子旅行的缘故吧，他不但用文字记录那些活灵活现的稀罕生物，还拍摄众多照片，要把那些形象分享给读者。很多人知道达尔文是科学家，但未必知道原来他也是美食家，他品尝南美鸵肉做成的馅饼和烤犊狍肉，评点说前者尝起来像牛肉，后者像鸭肉。不仅达尔文如此，德国著名探险家、博物学家洪堡也是以“吃遍所有研究对象”为志业。要当无所不知的博物学家，就要无所不吃。这并非是一句笑话。宽广、博大的经验，造就宽广、博大的视野，而所谓的孤陋寡闻，造就了贫穷落后。很多时候，孩子不是笨，是知道得太少。很多时候，不是不想旅行，是因为旅行太奢侈。而携子旅行这种事，对我们的民众来说，大概是更罕见的经验，单是护照、签证就是一连串的麻烦事。在从前，这种壮游是欧洲贵族的成年礼，许多人因此找到人生方向。这本书，带着孩子和经典名著一起旅行，重现了欧洲古典式精英教育，令人既向往，又嫉妒。新民晚报·夜光杯2013.12.22

# 《黄金书屋之旅》

# 《黄金书屋之旅》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